附件1

源城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回头看”监督检查消防验收

方面情况整改问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存在问题 | 主要责任单位 | 处置措施 |
| 1 | **河源市富乐实业有限公司厂区** | **1、1#厂房首层的办公室的使用功能与设计图纸不一致，办公室设置在丙类厂房内时，应采用耐火极限不低于2.50h的防火隔墙和1.00h的楼板与其他部位分隔，并应至少设置1个独立的安全出口，隔墙上需开设相互连通的门时，应采用乙级防火门。该办公室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3.3.5条（强条）；**  **2、1#厂房首层楼梯间内设置的配电房没有采用耐火极限不低于2.00h的隔墙和乙级防火门，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4.2.4条（强条）；**  **3、科技厂房首层直通室外的门与设计图纸不一致，门没有向疏散方向开启，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4.11.1条（强条）；**  **4、科技厂房的疏散楼梯形式与设计图纸不一致，没有采用封闭楼梯间，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3.7.6条（强条）；**  **5、科技厂房首层的楼梯间内设置储物室，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4.1.2条（强条）；**  **6、科技厂房的疏散楼梯间为采用自然通风方式的楼梯间，外窗均为固定窗，不符合《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3.2.1条（强条）；**  7、室外消火栓系统从同一市政供水管设置两个出水管未能满足规范要求设置两路市政供水；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4.2.2条；  **8、室内消火栓系统设置不完善，管道未充水，不能完成系统测试；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11.0.5条（强条）；**  9、自动报警系统主机故障，未能测试联动功能；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第6.1.4条；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现场测试不能正常运转；报警阀未动作，水力警铃未响应，喷淋水泵未启动；不符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第11.0.1条；  11、本项目消防给水系统属于临时高压，图纸及现场未有高位水箱及稳压系统。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6.1.9条；  12、发电机未能正常启动，不能满足消防系统备用电源需求；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10.1.4条。 | 建设单位：河源市富乐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河源市嵩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惠州市正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消防单位：广东信毅科技检测有限公司 | 限期整改 |
| 2 | **春沐源旅游度假区PQPJ-E01-01地块（组团一**） | **1、消防水泵房缺少防水淹的技术措施，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8.1.8条（强条）；**  **2、车库的人员安全出口和汽车疏散出口没有分开设置，不符合《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4第6.0.1条（强条）；**  **3、消防水池现场未设置水位显示装置，并须标注最低及最高水位，应能清晰体现水池有效水位高度；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4.3.9条（强条）；**  4、车库分区之间的防火墙上管道穿过处没有采用防火封堵材料将墙与管道之间的空隙紧密填实、在防火墙两侧的PVC管道上没有采取防火措施；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1.6条；  5、消防车道未设置标志、标线和警示标牌；不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消防车通道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应急消[2019]334号）的规定；  6、消防控制室未设置水箱水位监控装置，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5.2.6条；  7、现场测试未能非消防电源切换；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第4.10.1条；  8、室内消火栓系统部分消火栓没水；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3.5.2条；  9、现场测试发电机房排烟设施未能有效排烟；不符合《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GB50038-2005第5.7.1条；  10、现场未能提供消防电缆型号标示，与设计图纸不符；  11、未按要求设置抗震支架，与设计图纸不符。 | 建设单位：河源春沐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华群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消防单位：检安建设（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限期整改 |
| 3 | 广丰木业厂房2、厂房3、办公楼及宿舍楼 | **1、3#厂房与相邻仓库的间距只有4m，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3.4.1条（强条）；**  **2、宿舍楼首层楼梯间没有采用乙级防火门等与其他走道和房间分隔，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4.2.4条（强条）；**  **3、办公楼疏散楼梯间的门宽只有0.8m，门净宽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5.5.18条（强条）；**  **4、地下水泵房只设置了1个金属竖向梯，疏散楼梯没有采用封闭楼梯间；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4.4.1条（强条）；**  5、消防车道未设置标志、标线和警示标牌；不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消防车通道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应急消[2019]334号）的规定；  6、厂房设置在高处不便于直接开启的外窗，没有在距地面高度为1.3m-1.5m的位置设置手动开启装置，不符合《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3.2.4条；  7、消防电源未在末级配电箱设置自动切换。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10.1.8条；  8、现场烟感测试系统未有动作，自动报警系统联动测试故障；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第6.1.4条；  9、室内消火栓不能正常运作，现场不能启动消防水泵；试验消火栓未能远程启动消防水泵；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11.0.5条；  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现场测试不能正常运转；报警阀未动作，水力警铃未响应，喷淋水泵未启动；不符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第11.0.1条；  11、应急照明系统未设置集中控制应急照明系统，与设计图纸不符；  12、消防控制室未按图纸设置灭火器；  13、缺少图纸，无水泵房图纸、各层平面消防给水图纸。 | 建设单位：河源广丰木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河源市源城建筑设计院  施工单位：广东源信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宏基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河北中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消防单位：广州远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限期整改 |
| 4 | **河源市百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厂区新建厂房、宿舍消防工程** | **1、厂房与宿舍楼的电井在楼板处没有采用不低于楼板耐火极限的不燃材料或防火封堵材料封堵，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2.9.3条（强条）；**  **2、消防控制室缺少防水淹的技术措施，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8.1.8条（强条）；**  3、地下室的消防水泵房和生活水泵房的隔墙上管道穿过处没有采用防火封堵材料将墙与管道之间的空隙紧密填实，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6.1.6条；  4、消防车道未设置标志、标线和警示标牌；不符合《消防救援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消防车通道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应急消[2019]334号）的规定；  5、超1.2m风管下方未增设喷头，不符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第7.2.3条；  6、自动报警系统联动现场测试未能正常运作，排烟设施和应急照明系统未能联动运作；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第4.5.2条；  7、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现场测试不能正常运转；报警阀未动作，水力警铃未响应，喷淋水泵未启动；不符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第4.1.3条；  8、室内消火栓不能正常运作，现场不能启动消防水泵。试验消火栓未能远程启动消防水泵；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11.0.5条；  9、未按图纸设置柴油发电机组作为消防备用电源；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10.1.4条；  10、部分管道抗震支架设置不符合图纸要求；  11、灭火器现场未按图纸规范设置。 | 建设单位：河源广丰木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河源市源城建筑设计院  施工单位：广东源信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宏基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河北中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消防单位：广东鸿盛消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 限期整改 |
| 5 | **广东爱眼眼科医院** |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启动、监视模块未安装在模块箱内，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第6.8.1条；  2、进行排烟风机与排烟风阀联锁试验时，排烟风机未联锁关闭，不符合《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7.2.1条；  3、补风窗在储烟仓以下有效开口面积不足，不符合《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4.5.4条；  4、配电房、排烟风机房孔洞未封堵，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5.3.5条；  5、排烟风机、排烟防火阀、排烟阀手动启动复位装置应按图纸增加启动模块、信号反馈模块；排烟防火阀手动启动复位装置无法打开排烟防火阀；不符合《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7.21、7.22条；  6、安全出口指示牌未安装在疏散门上方，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10.3.4条；  7、排烟风机房作为重要的消防设备用房，不应堆积杂物；不符合《消防法》第28条；  8、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总线隔离模块数量与设计图纸不符；  9、集中控制集中电源型应急疏散指示系统出线回路与设计图纸不符；  10、挡烟垂壁未安装，与设计图纸不符；  11、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位置与设计图纸不符；  12、电施图与暖通图的挡烟垂壁设置形式不一致，电施图为电动式挡烟垂壁，暖通图为固定式挡烟垂壁；  13、一个补风窗设置位置与设计图纸不符。 | 建设单位：广东爱眼眼科医院有限公司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广东山人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消防单位：广东鸿盛消防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 限期整改 |
| 6 | **陈代书、唐四海、唐海林商住楼** | **1、现场无任何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设施；现场灭火器配备不足；**  2、《建设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报告》（粤消检（5679077629）[2023]第00002号）未上传河源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平台 | 建设单位:陈代书、唐四海、唐海林  消防单位：广州远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限期整改 |